

北京市健美操体育舞蹈协会

京操舞字[2025]4号

关于举办第十七届北京市体育大会 2025年第四届北京啦啦操冠军赛的通知

各区县体育总会（办公室）、各大中专院校、中小学、健身俱乐部及相关单位：

为进一步落实全民健身的国家战略和《北京市全民健身条例》，丰富首都市民的体育文化生活，充分调动全民体育锻炼热情，在全市大力推广普及啦啦操运动，提高我市啦啦操运动的技术水平，增加各单位之间的交流，经研究并报市体育总会批准，定于2025年5月17-18日在北京大兴区体育中心综合馆举办第十七届北京市体育大会2025年第四届北京啦啦操冠军赛。

现将竞赛规程下发，请积极组织报名参赛。

- 附件：1. 竞赛规程
2. 组别一览表
3. 知情同意书

北京市健美操体育舞蹈协会

2025年3月13日

附件一：

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北京市体育总会

二、承办单位

北京市体育总会秘书处

北京市健美操体育舞蹈协会

三、协办单位：

北京市健美操体育舞蹈协会啦啦操专业委员会

北京全明理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啦啦操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奔跑吧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四、竞赛日期和地点：

2025 年 5 月 17-18 日于北京大兴体育中心举办。

五、参加单位：

各有关体育部门、学校、俱乐部、社会组织等。

六、竞赛组别：

（一）公开组：

1. 公开幼儿组：

（1）公开幼儿甲组（5-7 岁）；

（2）公开幼儿乙组（3-4 岁）；

(3) 公开幼儿混合组（3-7 岁）；

2. 公开儿童组：

(1) 公开儿童甲组（10-13 岁）；

(2) 公开儿童乙组（6-9 岁）；

(3) 公开儿童混合组（6-13 岁）；

3. 公开少年组：

(1) 公开少年甲组（15-19 岁）；

(2) 公开少年乙组（12-16 岁）；

(3) 公开少年混合组（12-19 岁）；

4. 公开青年组（17-28 周岁）：

(1) 公开青年甲组（高水平及其他）；

(2) 公开青年乙组（体育院校）；

(3) 公开青年丙组（普通院校）；

(4) 公开青年丁组（高职高专）；

5. 公开亲子组：

(1) 公开亲子甲组（少儿运动员年龄：3-7 岁）；

(2) 公开亲子乙组（少儿运动员年龄：6-13 岁）；

(3) 公开亲子丙组（少儿运动员年龄：12-19 岁）；

(4) 公开亲子混合组（少儿运动员年龄：3-19 岁）；

6. 公开特别组：

(1) 公开特别甲组（含听力、视力及其他肢体残疾等）；

(2) 公开特别乙组（指智力障碍）；

(3) 公开特别混合组（同时含听力、视力及其他肢体残疾与智力障碍等）。

(二) 俱乐部组：

1. 俱乐部幼儿组：

(1) 俱乐部幼儿甲组（5-7 岁）；

(2) 俱乐部幼儿乙组（3-4 岁）；

(3) 俱乐部幼儿混合组（3-7 岁）；

2. 俱乐部儿童组：

(1) 俱乐部儿童甲组（10-13 岁）；

(2) 俱乐部儿童乙组（6-9 岁）；

(3) 俱乐部儿童混合组（6-13 岁）；

3. 俱乐部少年组：

(1) 俱乐部少年甲组（15-19 岁）；

(2) 俱乐部少年乙组（12-16 岁）；

(3) 俱乐部少年混合组（12-19 岁）；

4. 俱乐部青年组（17-28 周岁）：

(1) 俱乐部青年甲组（高水平及其他）；

(2) 俱乐部青年乙组（体育院校）；

(3) 俱乐部青年丙组（普通院校）；

(4) 俱乐部青年丁组（高职高专）；

(三) 全明星组（11-35 岁；组别不分公开组与俱乐部组）；

(四) 双人组（北京市双人规定动作及自选动作；组别不分公开组与俱乐部组）

(五) 啦啦队队长争霸赛（组别不分公开组与俱乐部组）：

(1) 儿童组（参赛单位为小学且参赛年龄符合 6-13 岁）、青少年组（参赛单位为中大学且参赛年龄符合 12-28 岁）；

(2) 每单位限派 1-3 名队长参加；

(3) 名次录取前八名，前八名设有证书、奖牌；

(六) 校园课间操组：

(1) 小学组；

(2) 中学组；

(七) 其他说明：

本次比赛共分为五个组：公开组、俱乐部组、全明星组、啦啦队队长争霸赛、双人组（北京市双人规定动作及自选动作）；

公开组：所有符合年龄要求的运动员均可以报名参赛；

俱乐部组：学校/社会俱乐部才有资格报名参赛；报名参加俱乐部组的运动员同时可以兼报公开组项目；

公开特别组：听力、视力及其他肢体残疾等，残疾运动员人数须达到全队人数的 25%及以上；智力障碍等，特殊运动员人数须达到全队人数的 50%及以上；

公开亲子组：少儿运动员和成人运动员人数均须达到全队人数的 25%；
参赛年龄计算办法：比赛所在年份减出生年份为运动员参赛年龄（例：2021 年-2011 年=10 岁）；参赛运动员年龄须符合相应组别年龄要求。

校园课间操组：本组为线上参赛方式；参赛单位每项不少于 100 人，成套音乐时间在 1 分 45 秒至 2 分 15 秒；录制要求为横屏录制，全景机位保持不动，全程无剪辑和配音，于 5 月 1 日前将参赛视频发送至邮箱：badsallc@sina.com；提交时需备注参赛单位。

七、竞赛项目：

（一）北京市啦啦操规定套路（项目设置详见附件二）

《2022 版北京市啦啦操规定套路》内容包括：双人花球、双人街舞、双人爵士、小团体技巧、啦啦队队长规定动作（项目设置详见附件二）

（二）啦啦操规定动作：采用《2020 版全国啦啦操规定动作》。（项目设置详见附件二）

（三）啦啦操自选动作。（项目设置详见附件二）

（四）校园啦啦操示范套路（项目设置详见附件二）：采用《2020 版第三套校园啦啦操示范套路》。

（五）校园啦啦操自选套路（项目设置详见附件二）。

（六）《2024 版北京市校园啦啦操示范套路》（项目设置详见附件二）。

（七）七彩星级啦啦操规定、自选动作（项目设置详见附件二）。

（八）亲子啦啦操比赛（项目设置详见附件二）；采用《2018 版全国亲子啦啦操示范套路》《2022 版北京市亲子示范套路》。

(九) 公开特别组啦啦操比赛（项目设置详见附件二）。

(十) 全明星组自选动作（项目设置详见附件二）。

八、参赛资格：

(一) 运动员不得跨年龄、跨组别比赛；同一名运动员不得在同一项目中重复报名；同一个自选套路不能重复比赛（成套音乐不能相同）；参赛选手不得伪造年龄证明、不得冒名顶替参赛，违者组委会取消本次参赛资格，并不退还参赛费。

(二) 各单位可报领队 1 名，教练 1-3 名，其中包括技巧啦啦操教练兼保护人；参赛单位（含领队教练、运动员及随队人员）严重违反赛场纪律（罢赛、闹事、打架斗殴）等当即取消参赛资格，不退还参赛费用，造成严重后果移交司法部门处理。

(三) 各参赛单位报名时可报替补运动员，集体项目不超过 4 人，小团体不超过 2 人，只有报名的运动员及替补运动员才有资格参加比赛；替补运动员也须缴纳赛事综合服务费。

所有参赛运动员比赛期间自行办理人身意外伤害险，保单以报名信息为准。

九、参赛人数及音乐时间：

(一) 啦啦操规定动作：8-24 人，成套音乐时间按规定音乐执行。

(二) 集体花球、街舞、爵士啦啦操自选动作：8-24 人，成套音乐时间在 1 分 45 秒至 2 分 15 秒。

(三) 七彩星级啦啦操：8-24 人；红、橙、黄三个星级自选音乐在 1 分 30 秒内、绿、青、蓝、紫四个星级自选音乐在 1 分 30 秒到 2 分以内。

(四) 集体技巧啦啦操自选动作：8-24 人，成套音乐时间在 1 分 45 秒至 2 分 15 秒，比赛成套动作前，必须至少有 30 秒口号，口号与音乐间隔时间不超过 20 秒。

(五) 小团体配合技巧：4-5 人，成套音乐时间在 1 分钟内。

（六）混合双人配合技巧：1男1女，成套音乐时间在1分钟内。

（七）自由舞蹈：8-24人，自选套路成套音乐时间在1分45秒至2分15秒；

（八）校园啦啦操：16-36人，示范套路成套音乐时间按规定执行，自选套路成套音乐时间在1分45秒至2分15秒。

（九）全明星自选动作：16-24人，成套音乐时间在1分45秒至2分15秒。

（十）公开特别组啦啦操：8-24人，成套音乐时间在1分45秒至2分15秒。

（十一）双人（不限男女）花球、街舞、爵士啦啦操规定动作音乐时间按照规定音乐执行；自选动作成套音乐时间在1分30秒内。

（十二）亲子啦啦操：8-24人，示范套路成套音乐时间按规定执行，自选套路成套音乐时间在1分45秒至2分15秒。

（十三）啦啦队队长争霸赛：单人（不限男女），成套音乐时间按照规定音乐执行。

十、竞赛办法：

（一）竞赛赛制：预决赛同场制，详见通知。

（二）采用《2021版啦啦操竞赛规则》。

十一、录取名次与奖励：

（一）各组别各单项根据比赛成绩冠军颁发奖杯、奖牌，前八名颁发获奖证书；单、双人名次录取前八名，前八名设有证书、奖牌；校园课间操组按一等奖30%、二等奖30%、三等奖40%颁发学校牌匾证书。

（二）设“优秀教练员”奖（各参赛单位1-3名）

（三）设“优秀领队”奖。（各参赛单位1名）

十二、报名和报到：

（一）报名方式：请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前登录微信小程序“舞动北京”进行注册报名。

（二）网上报名信息将在参赛手册、证书等各类比赛文件中出现，确认提交后，不得擅自修改；如出现信息漏报、错报、多报等，由报名单位自行承担相关责任和费用，截止报名日期后，因特殊情况所修改的报名信息，将不显示在秩序册上。

（三）报名截止日期：2024 年 4 月 22 日 20:00 截止，逾期报名，不予受理。

（四）报到事项：

1. 缴费及核对发票信息；

（五）各参赛队伍须严格按照大会分组报名参赛，如经审查不符合参赛要求，将取消其参赛资格或比赛成绩。

（六）赛事组委会相关联系方式（工作时间 10:00-19:00）：

1. 赛事咨询：张 达 17611469981（微信同号）；

殷 博 17301049221（微信同号）；

杨梦桦 15201590716（微信同号）；

2. 组 委 会：王 强 18510193617

金 豆 18601211419

传 真 010-67013680

3. 赛事联络邮箱：badsallc@sina.com；

4. 相关赛事信息将同步在本次赛事微信群上公布，敬请留意（报名成功可联系赛事咨询人员进入赛事微信群）。

十三、裁判员和仲裁委员会：

（一）仲裁、总裁判长、副裁判长、裁判员由北京市健美操体育舞蹈协会选派；

（二）辅助裁判由组委会选派（三级裁判员可申请辅助裁判）；

（三）申诉请下载填报《竞赛事项申诉书》并准备详实申诉相关材料，

若无详实证明材料或非相关领队教练人员进行申诉，概不受理。

十四、知情同意书及保险单：

（一）参赛单位需在比赛前或比赛当天提交运动员的知情同意书及人身意外伤害险保单（纸质版），未提交的单位不予比赛。

十五、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

（一）在大型体育赛事或群众体育活动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由赛事活动组委会授权成立赛区应急工作现场指挥机构，制定应急处置工作预案，组织实施应急处置工作。

（二）由赛事活动承办单位协调当地政府职能部门成立救援和保障机构，包括公安、消防、卫生、供水、供电等。

（三）赛事活动组委会下设安全保卫部具体履行安保职责，承办单位为安保工作第一责任人，负责预警信息的采集和汇报。组委会负责对信息员和救援人员进行培训。

（四）信息按应急工作组织程序逐级上报，重要信息要随时报告。

十六、经费：

（一）赛事综合服务费 180 元/人/项；校园课间操组 480 元/项

（二）特别说明：

1. 需在赛前 20 天前完成汇款手续，赛前 20 天后仍未缴费的单位将不允许参赛；

2. 确认报名，赛前 15 天不允退费。

3. 因个人原因导致证书错误，补打证书需缴纳证书制作费 30 元/张。

4. 如参赛单位在比赛中需进行申诉，需在本队伍比赛结束十五分钟内提交纸质版申诉声明及需缴纳申诉费 1000 元（申诉成功者允予退费）。

（三）付款方式：

1. 付款方式：以现金、支票、微信的形式支付，暂不支持刷公务卡；

2. 通过银行汇入指定账户：请在汇款单上注明参加赛事及学校名称
(例：北京市海淀区西苑小学)；

账户：北京市健美操体育舞蹈协会

账号：11200101040004131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先农坛支行

3. 缴费咨询确认联系人：雷雅雯，联系电话：18601904757

十七、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本规程解释权属北京市健美操体育舞蹈协会。